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进度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保荐机构”）作为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氏股份”或“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温氏股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进度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广东大华农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华农”）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36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7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2.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74,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1,289,1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12,710,9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1年3月2日全部到位，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出具了广会所验字【2011】第09006040235号验资报告。2015年9月29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17号文”《关于核准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广东大华农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8年8月15日更名为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大华农。公司作为存续公司承接大华农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大华农募集资金专户结余的资金相应由公司承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39号）同意注册，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为9,297.00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929,700.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922,7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金公司于2021年4月2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

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440C000158号《验资报告》。另减除审计验资费用，律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及其他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922,245.92万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和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大华农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 20,642.93 万元用于忻州温氏畜牧有限公司高城种猪场养殖项目建设。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并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作出了调整，同意公司将可转债募集资金 929,700 万元扣除 7,000 万元承销保荐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用于崇左江洲温氏畜牧有限公司一体化生猪养殖项目一期等 17 个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崇左江洲温氏畜牧有限公司一体化生猪养殖项目一期等 3 个项目变更为江永温氏畜牧有限公司大同养殖小区等 21 个项目。

三、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进度事项

（一）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进度情况

2021年三季度，全国生猪价格持续走低，跌速快、跌幅大、持续时间长，生猪养殖企业普遍面临收入下降、利润亏损、现金流紧张等考验。因此，出于注重发展质量和稳健经营的考量，公司决定结合市场变化重新调整建设规划和节奏，减少大规模资本开支。

鉴于以上实际情况，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实际建设情况及市场发展前景，为控制资本开支以减少资金流出、储备资金度过行业困难期，经公司审慎测算，公司拟将部分募投项目整体完成时间调整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原预计建成投产时间	调整后预计建成投产时间
1	忻州温氏畜牧有限公司高城种猪场养殖项目	2021 年 10 月	2023 年 7 月
2	崇左江城温氏畜牧有限公司一体化生猪养殖项目一期	2021 年 11 月	2023 年 3 月
3	冠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一体化生猪养殖项目一期	2021 年 12 月	2023 年 3 月
4	北票温氏康宝肉类食品有限公司年 100 万头生猪屠宰项目	2021 年 9 月	2023 年 3 月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原预计建成投产时间	调整后预计建成投产时间
5	道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蚣坝种猪场建设项目	2021 年 9 月	2023 年 7 月
6	无为一体化养殖屠宰项目	2021 年 12 月	2023 年 3 月
7	苍梧一体化养殖项目	2021 年 12 月	2023 年 3 月

1、调整“忻州温氏畜牧有限公司高城种猪场养殖项目”实施进度的情况

忻州温氏畜牧有限公司高城种猪场养殖项目计划投资30,000.00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20,642.93万元；建设内容为年产商品猪苗30万头的种猪场养殖项目；项目原预计2021年10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截至2021年9月30日，项目累计投入资金3,223.35万元，其中自有资金351.92万元，使用募集资金2,871.43万元，投资进度为10.74%；目前土建总体完成约60%，正在进行生产线、扩繁线墙体砌筑工作，钢构及设备安装准备施工中。

经公司审慎测算，拟申请将该项目整体完成时间调整至2023年7月。

2、调整“崇左江城温氏畜牧有限公司一体化生猪养殖项目一期”实施进度的情况

崇左江城温氏畜牧有限公司一体化生猪养殖项目一期项目计划投资117,200.00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87,000.00万元，自有资金30,200.00万元；建设内容为年出栏猪苗100万头的种猪场及年上市肉猪5.04万头养殖小区，具体包含渠邦种猪场、新隆种猪场、沙灵种猪场、逐淥种猪场和渠拔生态养殖小区；项目原预计2021年11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截至2021年9月30日，项目累计投入资金12,219.53万元，其中自有资金1,801.32万元，使用募集资金10,418.21万元，投资进度为10.43%；其中逐淥种猪场项目土建工程主体基本完工，正在进行钢构结构工程及设备工程的安装工作，其余子项目准备施工中。

经公司审慎测算，拟申请将该项目整体完成时间调整至2023年3月。

3、调整“冠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一体化生猪养殖项目一期”实施进度的情况

冠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一体化生猪养殖一期项目计划投资64,892.00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45,900.00万元，自有资金18,992.00万元；建设内容为总部及饲料厂、年出栏猪苗40万头的种猪场、年上市肉猪12万头的养殖小区；项目原预计2021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截至2021年9月30日，项目累计投入资金8,087.10万元，其中自有资金658.41万元，使用募集资金7,428.69万元，投资进度为12.46%；养殖小区已竣工验收，总部及饲料厂、种猪场尚未完工。

经公司审慎测算，拟申请将该项目整体完成时间调整至2023年3月。

4、调整“北票温氏康宝肉类食品有限公司年100万头生猪屠宰项目”实施进度的情况

北票温氏康宝肉类食品有限公司年100万头生猪屠宰项目计划投资30,000.00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22,000.00万元，自有资金8,000.00万元；建设内容为年生猪屠宰100万头的屠宰厂及配套设施，包含屠宰组合车间、环保工程、宿舍楼、食堂及附属项目；项目原预计2021年9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截至2021年9月30日，项目累计投入资金12,132.85万元，其中自有资金1,737.85万元，使用募集资金10,395.00万元，投资进度为40.44%；生产区工程尚未完工，生活区工程已竣工。

经公司审慎测算，拟申请将该项目整体完成时间调整至2023年3月。

5、调整“道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蚣坝种猪场建设项目”实施进度的情况

道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蚣坝种猪场项目计划投资12,000.00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7,000.00万元，自有资金5,000.00万元；建设内容为年出栏猪苗20万头的种猪场项目，包含生活区、生产线、隔离舍、保育舍、环保系统及附属配套工程；项目原预计2021年9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截至2021年9月30日，项目累计投入资金9,192.00万元，其中自有资金3,463.25万元，使用募集资金5,728.75万元，投资进度为76.60%；生活区、生产线、隔离舍、保育舍、环保系统已竣工，剩余部分附属配套尚未完工。

经公司审慎测算，拟申请将该项目整体完成时间调整至2023年7月。

6、调整“无为一体化养殖屠宰项目”实施进度的情况

无为一体化养殖屠宰项目计划投资45,275.87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30,000.00万元，自有资金15,275.87万元；建设内容为年出栏肉鸡1,200万羽、屠宰量4,000万只的一体化项目，具体包含总部及饲料厂、屠宰厂及自建养殖小区；项目原预计2021年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截至2021年9月30日，项目累计投入资金为22,283.67万元，其中自有资金5,898.87万元，使用募集资金16,384.80万元，投资进度为49.22%；其中屠宰厂已竣工，总部及饲料厂、养殖小区尚未完工。

经公司审慎测算，拟申请将该项目整体完成时间调整至2023年3月。

7、调整“苍梧一体化养殖项目”实施进度的情况

苍梧一体化项目计划投资41,544.87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32,400.00万元，自有资金9,144.87万元；建设内容为年出栏鸡苗4,000万羽、肉鸡1,435.5万羽的一体化项目，具体包含新安种鸡场、深掘塘肉鸡养殖场、德兴（一期）肉鸡养殖场、东方山肉鸡养殖项目和苍梧县温氏年产40万吨饲料加工项目。项目原预计2021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截至2021年9月30日，项目累计投入资金为17,037.81万元，其中自有资金4,283.98万元，使用募集资金12,753.83万元，投资进度为41.01%；其中深掘塘肉鸡养殖场和德兴（一期）肉鸡养殖场舍体土建及钢结构工程基本竣工，新安种鸡场和苍梧县温氏年产40万吨饲料加工项目正在进行土建施工，东方山肉鸡养殖项目准备施工中。

经公司审慎测算，拟申请将该项目整体完成时间调整至2023年3月。

（二）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进度的议案》，公司监事会与独立董事亦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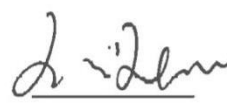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进度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进度事项是根据公司自身实际经营情况进行的调整，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及项目实施的实质内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进度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

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中金公司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进度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进度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郭 允


王煜忱



2021 年 10 月 27 日